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科技前沿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发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《华夏科技前沿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《华夏科技前沿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《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华夏科技前沿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售期的公告》的规定，华夏科技前沿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，A 类基金份额代码：010016，C 类基金份额代码：010017）自 2020 年 8 月 24 日至 2020 年 8 月 28 日（含）期间公开发售。本基金首次募集总规模上限为人民币 90 亿元（即确认的有效认购金额，不含募集期利息），采取“末日比例确认”的方式对上述规模限制进行控制。

根据本公司与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证券”）签署的代销协议，投资者可自 2020 年 8 月 25 日起在上海证券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。具体业务办理以上海证券的规定为准，上海证券业务办理状况亦遵循其规定执行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：

（一）上海证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91-8918；

上海证券网站：www.962518.com；

（二）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18-6666；

本公司网站：www.ChinaAMC.com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市场，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